

溫熱病指南集

全

中國醫學大成

卷八集

外感病類乙
溫暑叢刊之一

溫熱

南集

全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書章

上海大東書局印行

曹 炳 章 主 編
 中 國 醫 學 大 成
 溫 熱 病 指 南 集

全 一 冊 實 價 國 幣 壹 角 伍 分

中 華 民 國 二 十 六 年 二 月 初 版

撰 述 者 清 · 陳 平 伯

鑒 定 者 清 · 江 白 仙

評 校 者 清 · 錢 愚 庵

發 行 人 沈 駿 聲

印 刷 者 大 東 書 局

總 發 行 所 大 東 書 局

分 發 行 所
 開 封 安 慶 常 州 無 錫 信 陽
 南 京 北 平 天 津 濟 南 漢 口 重 慶
 長 沙 濟 南 雲 南 杭 州 厦 門
 徐 州 南 昌 衡 陽 哈 爾 濱
 汕 頭 廣 州 大 東 書 局

(本 書 校 對 者 章 瑜)

溫熱病指南集提要

陳平伯著。光緒丙子。復園錢培蓀重刻本。江白仙鑒定。凡溫熱大意一篇。風溫證條例十二條。濕溫證條例三十一條。培蓀案溫熱贅言三十一條。後有察舌一條。辨脈四條。註云從辨證活人摘入。蓋是後人所增。今不補錄。是集原題淞濱陳祖恭平伯父著。連濕溫條例在內。而溫熱贅言題曰江左寄瓢子述。亦連前併爲一人之書。豈祖恭即寄瓢子。然濕溫十五條。有一酒客云是師治。贅言本作余在金閩。見業師張友樵治一酒客。其下余診其脈。余脈其右寸浮數。余字皆作師。則兩書歧出。張友樵名文燮。醫效祕傳有其序。序作於道光十一年。稱吳子金壽。從余學醫。是寄瓢本與子音同師。祖恭即其人。何爲又冒其師所治爲己治耶。錢培蓀云。三家醫案。乃吳江吳子音金壽所輯。葉天士。薛生白。繆宜亭三案。而益以葉氏

醫效祕傳。原刊於道光十一二年。本無溫熱贅言。光緒初年。蘇州綠潤堂翻刻之時。末附溫熱贅言。王士雄云。吳本雖出江白仙本之後。無甚異同。所附治酒客一案。云是其師治。似較江本爲可信也。云。據錢考贅言。乃光緒年間翻板時增入。則在江本後矣。王士雄又云。此篇始見於舒松摩重刻醫師祕笈後。云是薛作。章氏從而釋之。而江白仙本以附陳作後。吳子音溫熱贅言。連前篇併爲一人之書。並不標明何人所著。但曰寄瓢子述。且前篇之末。有今補薛生白先生一法於後云云。則此篇非薛著矣。其江本所補一法。又無薛生白三字。且此篇張友樵所治酒客之案。但稱曰余診。言人人殊。無從覈實。清代名醫學案云。生白平生著作無多。惟濕熱條辨一冊。爲平生傑作。蓋母太夫人平生多病濕熱。故生白於此證搆思獨苦。研究最深。以期毋疾頓瘳。克享遐齡云。南病別鑑。薛生白有自序云。將數年以來所歷病機。與諸子弟或闡發前人。或據己意。隨所有得。隨筆數行。如噉齏羹。

又云。一瓢子生白別號。據此是薛著無疑。而王士雄亦謂係薛生白撰。今并錄之。
以資考正。

溫熱病指南集目錄

溫熱病大意·····	一
風溫證條例·····	四
溼溫證條例·····	一二

溫熱病指南集 目錄

溫熱病指南集

清江白仙先生鑒定

淞濱陳祖恭平伯父著

鄞縣曹赤電炳章圈校

溫熱病大意

蓋聞外感不外六淫。而民病當分四氣。治傷寒家。徒守發表攻裏之成方。不計辛熱苦寒之貽害。遂使溫熱之旨。蒙昧不明。醫門缺典。莫此甚焉。恭蘇案贅言本恭作余不敏。博覽羣書。廣搜載籍。而恍然於溫熱病之不可不急講也。內經云。冬不藏精。春必病溫。蓋謂冬時嚴寒。陽氣內斂。人能順天時而固密。則腎氣內充。命門爲三焦之

別使。亦得固腠理而護皮毛。雖當春令升泄之時。而我身之真氣。則內外瀰淪。不隨升令之泄而告匱。縱有客邪。安能內侵。是內經所以明致病之原也。然但云冬不藏精。而不及他時者。以冬爲水旺之時。屬北方寒水之化。於時爲冬。於人爲腎。井水溫而堅冰至。陰外陽內。有習坎之象。故立言歸重於冬。非謂冬宜藏。而他時可不藏精也。卽春必病溫之語。亦是就近指點。總見裏虛者表不固。一切時邪。皆易感受。學者可因此而悟及四時六氣之爲病矣。昔王叔和云。寒毒藏於肌膚。至春變爲溫病。至夏變爲暑熱。致來後人翻駁。何不云腎精不藏之人。至春易病溫。至夏易病暑熱。便能深入理潭矣。內經又云。冬傷於寒。春必病溫。註家咸謂冬令閉藏。寒邪伏於腎中。病不卽發。至春陽氣大泄。內伏之寒邪。隨升令而外達。天來錢氏已大非其說矣。謂冬傷於寒者。乃冬傷寒水之藏。卽冬不藏精之互詞。蘇案陰陽應象大論云。冬傷於寒。春必病溫。春傷於風。夏生殞泄。夏傷於暑。秋必病瘧。秋傷於溼。冬生咳嗽。蓋謂四時所感之氣。當時未發。過時見證如此。若冬不藏精。

乃是內傷病溫同而所以病溫則異今并爲一談謂冬傷於寒爲寒水之藏然則夏傷於暑又何藏邪且太陽寒水係小腹膀胱二府而腎則藏精藏府自別此解不合經旨善讀書者詳之何得以寒邪誤解夫寒邪凜烈中人卽病非比暑溼之邪能伏處身中故內經曰風寒之中人也使人毫毛畢直皮膚閉而爲熱況腎爲生命之根所關至大安有寒邪內入相安無事直待春時始發之理錢氏此說獨開生面先得我心蓋曉然於溫邪之爲病由於腎精之不藏矣非特此也難經云傷寒有五有傷寒有傷風有風溫有溼溫有熱病夫統此風寒溼熱之邪而皆名之曰傷寒者亦早鑑於寒藏受傷外邪得入故探其本而皆謂之傷寒也獨是西北風高土燥風寒之爲病居多東南地卑水溼溼熱之傷人獨甚從來風寒傷形傷形者定從表入溼熱傷氣傷氣者不盡從表入故治傷寒之法不可用以治溫熱也夫溫者暖也熱也非寒邪之可比也風邪外束則曰風溫溼邪內侵則曰溼溫縱有微寒之兼襲不同慄烈之嚴威是以發表宜辛涼不宜辛熱清裏宜泄熱不當逐熱蓋

風不兼寒。卽爲風火。溼雖化熱。終屬陰邪。自昔仲景著書。不詳溫熱。遂使後人各呈家伎。漫無成章。而凡大江以南。病溫多而病寒少。投以發表不遠熱。攻裏不遠寒諸法。以致死亡接踵也。悲夫。

風溫證條例

風溫爲病。春月與冬季居多。或惡風或不惡風。必身熱欬嗽煩渴。此風溫證之提綱也。周禹載曰。溫邪伏於少陰。而達於少陽。此雖宗內經冬傷於寒。春必病溫之旨。其實誤解內經也。無論春溫冬溫。總屬暴感時氣。豈是少陰伏邪。不過因少陰真氣先虧。溫邪易於湊襲耳。其病多在春冬。而不在夏秋者。以夏秋爲暑溼熱三氣蒸動之時。多病溼溫。溼令蒸淫。風氣不勝溼氣也。惟春月風邪用事。冬初氣暖多風。故風溫之病。多見於此。但風邪屬陽。陽邪從陽。必傷衛氣。人身之中。肺主衛。

又胃爲衛氣之本。是以風溫外薄。肺胃內應。風溫內襲。肺胃受病。其溫邪之內外有異形。而肺胃之專司無二致。故惡風爲或有之證。而熱渴欬嗽爲必有之證也。恭無此恭字 蘇案贅言本 三復仲景書。言溫病者再。一則曰太陽病發熱而渴。不惡寒者爲溫病。此不過以不惡寒而渴之證。辨傷寒與溫病之異。而非專爲溫病敘證也。再則曰發汗已。身灼熱者。名曰風溫。夫灼熱因於發汗。其誤用辛熱發汗可知。仲景復申之。曰風溫爲病。脈陰陽俱浮。自汗出。身重多眠睡。鼻息中鼾。語言難出。凡此皆誤汗劫液後變現之證。非溫病固有之證也。續云。若被下者。直視失溲。若被火者。發黃色。劇則如驚癇狀。時瘈瘲。若火熏之。一逆尙引日。再逆促命期。亦止詳用下用火之變證。而未言風溫本來之現證也。然從此細參。則知風溫爲燥熱之邪。燥令從金化。燥熱歸陽明。故肺胃爲溫邪必犯之地。且可悟風溫爲燥熱之病。燥則傷陰。熱則傷津。泄熱和陰。又爲風溫病一定之治法也。反此卽爲逆矣。用是不

辭僭越。而於仲景之無文處求文。無治處索治。敍證施治。列爲條例。知我罪我。其在斯乎。

先生曰。肺胃專司無二致。獨開生面。

燕案贅言本無此一行疑卽首所題江白仙先生評語然語不可曉恐有脫誤

風溫證身熱畏風。頭痛欬嗽口渴。脈浮數。舌苔白者。邪在表也。當用薄荷、前胡、杏仁、桔梗、桑葉、川貝之屬。涼解表邪。

風屬陽邪。不挾寒者。爲之風溫。

燕案爲字疑當作謂然贅言本同然則之字當衍

陽邪必傷陽絡。是以

頭痛畏風。邪鬱肌表。肺胃內應。故欬嗽口渴苔白。邪留於表。故脈浮數。表未解者。當先解表。但不同於傷寒之用麻桂耳。

風溫證身熱欬嗽。自汗口渴煩悶。脈數舌苔微黃者。熱在肺胃也。當用川貝、大力、桑皮、連翹、廣皮、竹葉之屬。涼泄裏熱。

此溫邪之內襲者。肺熱則欬嗽汗泄。胃熱則口渴煩悶。苔白轉黃。風從火化。故

以清泄肺胃爲主治。

風溫證身灼熱。口大渴。欬嗽煩悶。讖語如夢語。脈弦數。乾嘔者。此熱灼肺胃。風火內旋。當用羚羊、川貝、連翹、麥冬、川斛、青蒿、知母、花粉之屬。以泄熱和陰。

此溫邪襲入肺胃之絡。灼燦陰津。引動木火。故有煩渴嘔逆等證。急宜泄去絡中之熱。庶無風火相煽。走竄胞絡之虞。

風溫證身熱欬嗽。口渴下痢。苔黃讖語。胸痞脈數。此溫邪由肺胃下注大腸。當用黃芩、桔梗、煨葛、豆卷、甘草、廣皮之屬。以升泄溫邪。

大腸與胃相連屬。與肺相表裏。溫邪內逼。下注大腸則下痢。治之者宜清泄溫邪。不必專於治痢。按仲景傷寒論中。有下痢讖語者。有燥屎也。宜大承氣湯一證。此實熱內結。逼液下趨。必有舌燥苔黃刺。及腹滿痛證兼見。故可下以逐熱。若溫邪下痢。是風熱內迫。雖有讖語一證。仍是無形之熱。蘊蓄於中。而非實滿。

之邪。盤結於內。故用葛根之升提。不在硝黃之下逐也。

風溫證熱久不愈。欬嗽脣腫。口渴胸悶。不知飢。身發白疹。如寒粟狀。自汗脈數者。此風邪挾太陰脾溼。發爲風疹。用大力、荆防、連翹、廣皮、甘草之屬。涼解之。

風溫本留肺胃。若太陰舊有伏溼者。風熱之邪。與溼熱相合。留連不解。日數雖多。仍留氣分。由肌肉而外達皮毛。發爲白疹。蓋風邪與陽明營熱相并則發癩。與太陰溼熱相合則發疹也。又有病久中虛。氣分大虧。而發白疹者。必脈微弱。而氣倦怯。多成死候。不可不知。

風溫證身熱欬嗽。口渴胸痞。頭目脹大。面發泡瘡者。風毒上壅陽絡。當用荆芥、薄荷、連翹、元參、大力、青黛、馬勃、銀花之屬。以清熱散邪。

此卽世俗所謂大頭病也。古人用三黃湯主治。然風熱壅遏。致絡氣不宣。頭腫如斗。終不若做普濟消毒飲之宣絡滌熱爲佳。